

龔鵬程主編

古典詩歌研究彙刊



龔鵬程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出版

古典詩歌研究彙刊

第三輯

龔鵬程 主編

第 15 冊

顧亭林之人格及其詩歌風格

施又文著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顧亭林之人格及其詩歌風格／施又文 著 — 初版 — 台北縣永和市：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08〔民97〕

敘2+目 4+270面；17×24公分
(古典詩歌研究彙刊 第三輯；第15冊)

ISBN 978-986-6831-92-8 (精裝)

1. (清) 顧炎武 2. 傳記 3. 詩評 4. 學術思想

782-872

97000344

ISBN 978-986-6831-92-8



9 789866 831928

古典詩歌研究彙刊

第三輯 第十五冊

ISBN : 978-986-6831-92-8

顧亭林之人格及其詩歌風格

作　者 施又文

主　編 龔鵬程

出　版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所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人 高小娟

聯絡地址 台北縣永和市中正路五九五號七樓之三

電話：02-2923-1455／傳真：02-2923-1452

電子信箱 sut81518@ms59.hinet.net

初　版 2008年3月

定　價 第三輯 20冊 (精裝) 新台幣 28,000 元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顧亭林之人格及其詩歌風格
施又文 著



作者簡介

施又文，台灣省彰化縣人。輔仁大學文學士，台灣師範大學文學碩士暨博士，現任教於朝陽科技大學。民國八十三年以前，主要從事文學研究；是年之後，始接觸中醫藥典籍，曾問藥於故中國醫藥大學謝文全教授。中醫藥相關論述有：《神農本草經研究》、〈魏晉南朝士人服散之探究〉、〈親切的中國藥草小故事〉等。文學論著有：《顧亭林之人格及其詩歌風格》、〈顧亭林詩淵源於杜甫詩研究〉、〈文心雕龍定勢論〉、〈試解「衛風·氓」抱布貿絲〉等。

提要

本論文欲探討人格與作品風格之一致性，並藉亭林其人其詩之研究以為實際徵驗。所運用之文獻有原抄本日知錄、亭林文集、餘集、蔣山傭殘稿、佚文輯補、詩集、是為第一手資料，其他如經、史、哲學、總集、別集、詩文論評及論文集刊報告等，為第二手資料。

若研究方法可分從三方面而言：

在正名方面，從字源、各學科及我國哲學上性論之內涵，綜合比較，以研得一較完備之人格意涵。從吾國文學史之回溯以歸納出四種主要風格類型，並與西方風格義作一比較，而得出較圓滿之意涵。

在理論基礎建立方面，綜合歷來對人格與風格一致性之正說、反說及調停意見，配合古人學詩及詩作實況，反復論辨，以確立人格與作品風格之一致性。

在實際運作方面，就史傳資料為主，分析歸納鎔鑄亭林人格世界之要素，並以詩歌證成各項要素。再深入分析全部詩篇，以為詩歌形式及內容各單元歸納、綜合及立論之基礎。

至於內容方面，本論文第一章說明研究動機、預期目標、研究方法與寫作程序。第二章一則為人格、風格定出義界，再則探討決定人格、風格之因素，三則論辨人格與作品風格之一致性。第三章鎔鑄亭林人格世界之要素，首敘亭林宗系家風，次敘與生俱來之天賦稟性，再敘後天之陶染，如治學、交游、閱歷等。第四章論述萬曆末年至康熙二十一年間時事，以時代背景對亭林人格及其詩歌風格影響至鉅，故特立此章以論述之。第五章首先釐清詩集之編定、版本與小注諸問題，以為進入詩作內容之準備。第六章從實際分析亭林詩歌之內容、形式，以探討亭林詩歌風格，並討論其詩歌風格之形成與其人格之關係。第七章餘論，論述亭林人格對後世之影響，及後人對其人格與詩歌之評價，或插敘或總結以一己之見，是為研究所得。

根據以上之研究過程，得出亭林之人格及其詩歌風格確實統一。

敘 例

夫有可屈人之勢，而更有不可屈於勢之人，於斯有一人焉，孤忠偉略，思欲銜木填海，出日月於晦冥而重光之，而卒不可得。乃絕跡新朝，刀繩誓其歸宿，飄泊異地，著述寄其壯懷。其家國血淚，一一發洩於詩。予讀亭林傳記詩文，想見其爲人，然先生之世，予未之逮，因撰茲篇，一則追蹤偉蹟，尚友古人，再則證成其人格與詩歌風格之一致。謹持數例於下：

- 一、本文所引年號，一以清朝爲主，蓋南明諸王並立，迭興迭滅，用南明年號，易致混淆。
- 二、本文引書、引文、引詩，皆標出處，並加引號「」，以明所據。
- 三、本文引用資料如《原抄本日知錄》（明倫版），四部刊要本《亭林文集》、《餘集》、《蔣山傭殘稿》、《佚文輯補》（漢京版），標校本《顧亭林詩集彙注》（學海版），皆以該版爲準，而直稱《日知錄》、《文集》、《餘集》、《蔣山傭殘稿》、《佚文輯補》、《詩集》。
- 四、本文稱引人物，一以姓名爲準，於業師必冠以「師」字。
- 五、本文附錄有二：其一爲出現於《詩集》、《文集》、《蔣山傭殘稿》、《餘集》、《佚文輯補》之交游，作成亭林交游表；其二爲詩集各卷詩數表及各體裁詩詩數表。

- 六、本文參考書目附於論文之後，先錄亭林自著、次錄後人研究
亭林著述之作，次錄亭林年譜。再次以經、史、哲學、總集、
別集、詩文論評及論文集刊報告等。論文集刊方面，先錄有
關亭林之生平、著述、學術思想、文學觀等等論文，次錄有
關之時代、風格理論等等論文，學位論文則次之於後。
- 七、本論文承 王師熙元，剴切指導，悉心裁正， 潘師重規開
啓懵懂，指示津筏， 王師建生慨贈資料，惠我以好，始成
茲文。謹誌於此，以表謝忱。予才疏學淺，閱歷未深，罅漏
疏略，自所難免，至祈博雅君子，不吝賜正。

中華民國七十七年壹節前夕施又文謹識於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





目

次

敘 例

第一章 緒 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預期目標	1
第二節 研究方法與寫作程序	2
第二章 人格、風格諸問題	5
第一節 人 格	5
一、人格之涵義	6
二、人格之決定因素	13
第二節 風 格	16
一、風格之涵義	16
二、風格之決定因素	22
第三節 人格與風格之一致性	25
第三章 鎔鑄亭林人格世界之要素	41
第一節 才 氣	48
一、耿 介	49
二、剛 棱	52
三、理 智	54
四、篤 實	57
五、俠 義	59
第二節 學 習	63

一、儒家之精神	63
二、治學之態度	81
三、交游之對象	90
四、生平之閱歷	101
第四章 從晚明到清初之時代背景	109
第一節 政治局勢	109
一、明末政治述略	109
二、清初政治述略	114
三、抗清運動之次第平息	117
第二節 經濟情況	122
一、晚明經濟述略	122
二、清初經濟述略	125
第三節 風俗概觀	127
一、無恥	127
二、朋黨	128
三、貪污	130
四、放誕	131
第四節 學術風氣	132
一、明季之學風	132
二、王學之反動	135
三、清初之學風	135
第五章 亭林詩集之編定、版本與小注	139
第一節 詩集之編定	139
第二節 版本之流傳	140
一、刊刻本	142
二、傳鈔本	145
三、傳鈔本到刊刻本演化之痕迹	156
四、亭林詩集之復原工作	157
第三節 詩集之小注	158
第六章 亭林詩歌之內容形式與風格	163
第一節 詩歌之內容	164
一、題材	165
二、主題	172
三、感情	180

第二節 詩歌之形式.....	190
一、體 裁.....	190
二、結 構.....	194
三、聲 律.....	199
四、技 巧.....	206
第三節 詩歌之風格.....	212
一、沈雄悲壯.....	212
二、蒼涼堅勁.....	215
三、意激言質.....	218
四、典雅莊重.....	221
第四節 亭林詩歌風格之形成與亭林人格之關係.....	224
第七章 餘 論.....	227
第一節 後人對亭林人格之評價與亭林人格對後代之影響.....	227
一、後人對亭林人格之評價.....	227
二、亭林人格對後代之影響.....	231
第二節 後人對亭林詩之評價.....	235
附 錄	
一、亭林交游表.....	241
二、詩集各卷詩數表及各體裁詩詩數表.....	257
參考書目.....	259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預期目標

人格與作品風格是否一致性問題，素來聚訟紛紜，莫衷一是，「文如其人」或「文非其人」二派各持之有據，言之成理。筆者對此一問題素感興趣，於是參較中西人格與風格理論，配合我國詩學界之實況，庶幾重新肯定人格與作品風格之關係，並作為本論文之理論基礎。

丙寅年秋，幸從潘師重規問業，師講授顧亭林先生詩，特表彰其民族氣節，予於聆訓之餘，取亭林詩再三吟詠，反復體味，並徵以有關史傳文集，愈讀愈欽慕其人格意志，恨不能接其馨欵，一覩崇標。想其風流，日復一日，至卒業而深情猶未已，因有志從事亭林人格之研究。昔梁啟超欲研究亭林人格而未果（註1），今予不揣謬陋，窮究其人格所以鑄成者，庶幾表揚其志事於陸沈文喪之日，有以正人心、挽頹俗，且為同心同志者勸。

予復鑒於先生著述雖精且博，然皆先生之貽於人者也，「人欲知先生立志之堅，操行之苦，捨詩而外，又何求焉？」（註2）蓋前賢嘗言：「尚書云：詩言志，歌永言，聲依永，律和聲。此千古言詩之妙

[註 1] 參見梁啟超《中國近三百年學術史》，頁 55。

[註 2] 見路峯〈顧亭林先生詩跋序〉，收入徐嘉《顧詩箋注》。

諦真詮也。故知志非言不形，言非詩不彰。」（郎廷槐〈師友詩傳錄〉）詩者，誠性情之風標，心靈之所感，情意之所注，藉文字反映出內心世界之真相，是為最真實之紀錄，故欲透過亭林詩歌之研究，一覩其人格精采處，並藉以達成詩人與詩歌所言之物之統一，更論次詩歌之內容、形式、內容與形式統一中所展現之詩歌風格，藉亭林詩歌風格之形成與其人格之關聯，以證成上述理論。

綜言之，本文以人格與作品風格理論為經，以架構全文之骨幹；以亭林人格及其詩歌風格為緯，以充實全文之血肉，由經緯之交錯、脈理之綿密，以確立亭林人格及其詩歌風格之關聯，且經由其人其詩之研究歷程中，再度領略其人襟期之高曠與其詩規模之宏壯，亦足療予思慕之饑矣。

第二節 研究方法與寫作程序

至於本文研究方法及寫作程序，茲依二部分以言：

在理論基礎之建立上，首先「正名」以釐定「人格」、「風格」之義界，其方法蓋從字源及各學科之人格義，參照我國哲學「性論」之內涵，綜合比較以研得一完備之人格意涵。再由吾國文學史之回溯，以歸納出四種主要風格類型，並與西方風格義作一比較，由中西理論之比較反省中，提出較圓滿之風格義。次者，個別探討人格與風格之決定因素，以為全文綱領。再者，綜合歷來對人格與風格一致性之正說、反說及調停意見，配合古人學詩及詩作之實況，反復論辨，並廓清克羅齊主張——藝術與道德為截然不同之兩種活動說，綜結論辨，揭出人格與作品風格統一觀之結論。

在實際運作上，因前述人格與風格之決定因素布為綱領，由鎔鑄亭林人格世界之要素、明清之際之時代背景、詩歌之內容與形式，層層推進，終至凝聚於亭林詩歌風格及其形成與亭林人格之關係，是為全文謀篇之法。「鎔鑄亭林人格世界之要素」一章，析為得自先天之

遺傳與稟賦——「才氣」，及後天之陶冶——「學習」二節，就有關資料分析歸納，並以詩歌證成各項特質，昭示「亭林人格與亭林詩歌所言之物」表裏必符之精神。「亭林詩歌之內容形式與風格」一章，深入分析全部詩篇之題材、體裁、韻腳、句式、篇幅，以為詩歌「形式」及「內容」各單元歸納、綜合及立論之基礎，由「內容」與「形式」之實際探討以逼顯「文學作品於內容和形式之和諧統一中所展現之思想藝術特色」——「風格」，是為本文主要二章之研究方法及寫作程序。「餘論」一章則論述亭林人格對後人之影響，及後人對其人格與詩歌之評價，或插敘或總結以一己之見，是為研究之所得。

第二章 人格、風格諸問題

「人格」為外來語，而「風格」雖自昔有之，實不盡同於今日「風格」義，二者皆異常抽象。故本文從字源及各學科對「人格」之解釋，並參照我國哲學上「性論」之內涵綜合以觀，冀研求出「人格」之意涵；至於「風格」，則由歷史長河之溯源尋流，比較西方風格說及今日學者之研究，再對「風格」之意義予以界定。他若「人格」、「風格」之決定因素亦分別略加闡析。

「人格與風格」統一觀之建立，乃本文研究理論之基礎。筆者擬從詩學傳統於此一問題之歷史觀照，漸漸逼進，終至凝聚於亭林「表裏必符」之一身。庶幾磬石底定，則亭臺樓殿之規模可指日待矣！

第一節 人 格

人格一詞為外來語，清以前未曾見於我國。我國與人格相應之語為「性」字，然而又不盡等同於今日之「人格」義。

西方於「人性」之探究，溯源於希臘學者安皮多克斯（Empedokles, 495～435 B.C.），渠以氣、水、火、土四者為構成人體之原素，而後郝波克底斯（Hippocrates, 460～377 B.C.）因襲其說，並以冷、熱、濕、乾四種特性之彼此混合，分人格特性為多血質、黏液質、黃膽質及黑

膽質四類〔註1〕。逮乎雅典學派蘇格拉底（Sokrates, 470～399 B.C.）、柏拉圖（Platon, 427～347 B.C.）及亞里斯多德（Aristoteles, 384～322 B.C.）從哲學觀點對人性加以分析〔註2〕；而亞氏更純就科學、理性之藝術觀（非出諸倫理道德立場）對人物性格作客觀之判斷〔註3〕。至於近來心理學界於人格之研討，如百花爛發各家競秀。人格學因此由早期之散漫、籠統、主觀，邁向系統、明確及客觀。

本節擬從字源、心理學、哲學、教育學暨文學等有關「人格」之界說，參照我國「性」論之內涵，綜合比較分析之後為人格下一定義。

決定人格之因素，統言之有二：一為先天，一為後天；析言之，先天者包括遺傳及天賦稟性；後天者涵蓋家風、地區習尚、學校、社會環境、文化傳統等；此亦即《文心雕龍·體性篇》之「才、氣、學、習」。今欲研究人格，是以不能不探討人格之決定因素。

一、人格之涵義

(一)

「人格」(Personality)從字源上而論，出自拉丁語 Persona，意為面具(mask)。此字蘊涵二義：一指個人於人生舞臺上所扮演之角色，其外表種種行為皆可視為人格之表現；一表個人真正之自我(real-self)，包括其內在動機、情緒、思想及習慣等〔註4〕。前說強調外顯行為，後者側重內在自我。日後心理學家解說人格時，或採其一、或兩者兼顧。如心理分析學者弗洛姆（G. W. Allport）以為人格包括：

所有象徵個人先天和後天的心理性質，這些性質使人
獨一無二〔註5〕。

〔註1〕參見李序僧《人格心理學》，頁35。

〔註2〕詳見鄒昆如《西洋哲學十二講》，頁30～35。

〔註3〕參見姚一葦《詩學箋註》，頁43～44。

〔註4〕同註1，頁1。

〔註5〕佛洛姆著，陳秋坤譯，“Man for himself”，大地出版社，頁62，引自

即針對「內在自我」發論，並注意人格之獨特性。行為學者麥克尼倫（D. C. Mc Clelland）言：

人格的概念，科學家可以就某一期的行為細節加以說明〔註6〕。

則著力「外顯行為」之探究。李序僧《人格心理學》綜合近代四大心理學派對人格之不同解釋，演繹「人格」之定義為：

人格是個體在適應環境中，為了維持自我與擴張期望，所表現的各種行為特質的組合體〔註7〕。

乃兼顧「內在自我」與「外顯行為」。此外，普汶（Lawrence A. Pervin）《人格心理學》：

人格，指一個人的特徵行為方式，這些特徵和行為方式構成一個人獨特的適應型態〔註8〕。

張春興《心理學》：

人格是個人在對人對己對事物乃至對整個環境適應時所顯示的獨特個性；此獨特個性係……表現於身心各方面的特徵所組成，而該等特徵又具有相當的統整性與持久性〔註9〕。

特徵包括身、心兩面，生理特徵如容貌、健康、年齡等等；心理特徵如能力、興趣、動機、情緒、觀念、思想方式及信仰等等。是以普汶和張春興所下之定義並及於「行為」與「本性」，且復包含人格之獨特性。以上是心理學家對於「人格」之解釋，皆不具價值判斷。

人格在哲學上常指個人心靈生命之特質，具價值意涵。如近代日本哲學家西田幾太郎以為：「意識內根本的統一力可名之為個人的人格。」「人格只是宇宙統一力的發動，亦即打破心物之別，由實在按

蕭麗華《論杜詩沈鬱頓挫之風格》，頁48。

〔註6〕同註1，頁3。

〔註7〕同註1，頁7。

〔註8〕參見普汶《人格心理學》，鄭慧玲譯，頁628。

〔註9〕見張春興《心理學》，頁362。